

宁陵县关爱青少年儿童社会工作服务项目

验收方案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宁陵县关爱青少年儿童社会工作服务项目

建设内容：宁陵县有服务需求的适龄青少年儿童，服务内容是由专业社工主导和运作，以社区为服务平台，立足青少年儿童的需求，开展专业社工服务，满足服务对象多样化需求，包括日常探访与来访、街道学堂、成长辅导、危机介入和其他服务等。

建设单位：宁陵县民政局

评估单位：郑州市金水区尚和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
实施单位：郑州市金水区引航社会工作发展中心

建设工期：2023年4月1日开工建设，2024年3月31日竣工。

二、工程竣工验收

(一) 验收前提

本工程于2023年4月1日开工建设，2024年3月31日竣工。工程完成后，2024年4月10日经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、评估单位进行初验，初验结果全部合格，已具备验收条件。

(二) 验收组织

根据项目批复，竣工验收主持单位为宁陵县民政局，由第三方评估单位组织相关人员组成验收组，对本项目进行竣工验收。

(三) 验收日期

计划验收日期：2024 年 4 月 10 日。

(四) 验收程序

1. 听取介绍。由项目负责人用 PPT 介绍项目运营及服务情况、各项指标完成情况等，其他工作人员做补充。

2. 查阅资料。根据评估指标体系查阅项目管理、专业服务、财务管理及服务成效等方面的资料。

3. 电话访问。采取电话访问购买方、用人单位负责人的形式，电话访问项目执行情况及满意度，并随机抽取服务对象，电话访问其对项目所提供服务等方面的满意度情况。

4、验收组发表意见，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。

三、工程质量评定

根据服务项目竣工验收意见，提出工程质量评定等级。

四、工程验收结论

根据验收组意见，提出工程验收结论(是否通过),并印发竣工验收鉴定书。


2024 年 4 月 18 日